

鹤岗市财政局文件

鹤财呈〔2025〕117号

签发人：王哲

鹤岗市财政局关于 2024 年度重点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结果的报告

市人大：

按照《中共黑龙江省委 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黑发〔2019〕30号）的工作部署要求，现将市直 2024 年度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报告市人大阅示。

附件：市直 2024 年度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统计表



鹤岗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5年8月26日印

附件:

市直2024年度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统计表

序号	预算单位	主管部门	项目名称	科室拨付数 (预算数)	单位支出数 (决算数)	预算单位 自评分	主管部门 评价评分	财政部门 评价评分	财政评审 组评分	备注
合计 (19个部门22家单位50个项目, 其中: 预算项目27个, 专项项目17个, 债券项目6个)										
1	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人社局	再就业资金地方配套资金	2784.00	893.40	95.00	95.00	93.00	91.00	预算项目
2	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人社局	2024年就业补助资金	8863.96	8863.96	98.00	98.00	97.00	95.50	专项项目
3	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人社局	企业养老保险基金缺口资金	13029.00	13029.00	97.50	97.50	95.50	95.00	预算项目
4	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人社局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缺口资金	10123.87	6624.00	97.00	97.00	96.00	95.00	预算项目
5	中医医院	卫健委	债务还本付息资金	1322.48	1322.48	88.00	88.00	88.00	88.00	预算项目
6	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医保局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地方财政匹配资金	1070.54	1070.54	100.00	100.00	99.50	99.00	预算项目
7	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医保局	离休人员及伤残军人医疗费	580.00	504.12	100.00	100.00	99.50	99.00	预算项目
8	退役军人事务局	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年优抚对象补助经费(生活补助)	785.00	785.00	91.50	91.00	92.00	92.00	专项项目
9	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4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普通高校)	524.80	524.60	94.00	94.00	94.00	94.00	专项项目
10	鹤岗市运输事业发展中心	交通局	偿还历史债务资金	1000.00	1000.00	100.00	100.00	99.00	99.00	预算项目
11	鹤岗市运输事业发展中心	交通局	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金	935.60	935.60	100.00	100.00	100.00	99.00	专项项目
12	住建局	住建局	物业公司工资及保险资金	1113.02	1113.02	93.50	93.00	93.00	93.00	预算项目
13	住建局	住建局	2021年城市管网及污水处理补助资金	645.00	645.00	93.50	93.00	93.00	92.00	专项项目
14	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	住建局	偿还历史债务资金	3803.02	3803.02	91.70	91.50	91.00	91.00	预算项目
15	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	住建局	偿还历史债务资金	513.20	513.20	91.30	91.60	90.10	90.00	预算项目

单位: 万元/分

市直2024年度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统计表

序号	预算单位	主管部门	项目名称	科室拨付数 (预算数)	单位支出数 (决算数)	预算单位 自评分	主管部门 评价评分	财政部门 评价评分	财政评审 组评分	备注
16	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	住建局	偿还历史债务资金	564.70	564.70	91.00	90.50	90.00	90.00	预算项目
17	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	住建局	偿还历史债务资金	1500.00	1500.00	93.60	93.60	90.60	90.60	预算项目
18	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	住建局	债务还本付息资金	5034.42	5034.42	92.00	92.00	91.50	91.00	预算项目
19	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	住建局	债务还本付息资金	5138.59	5138.59	91.40	91.00	92.00	91.50	预算项目
20	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	住建局	债务还本付息资金	5040.31	5040.31	92.00	95.50	92.50	92.00	预算项目
21	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	住建局	债务还本付息资金	3260.91	3260.91	92.20	91.20	91.00	91.00	预算项目
22	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	住建局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资金	1565.93	1565.93	91.50	90.00	90.00	90.00	专项项目
23	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	住建局	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支持完成年度化解目标	520.00	520.00	92.00	91.20	91.10	91.00	专项项目
24	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	住建局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资金	742.00	742.00	91.70	90.50	91.10	90.80	专项项目
25	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	住建局	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支持完成年度化解目标	1917.00	1917.00	91.00	92.50	91.60	91.50	专项项目
26	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	住建局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资金	5986.62	5986.62	91.00	90.50	93.00	92.00	专项项目
27	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	住建局	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拖欠企业账款	2048.00	2048.00	91.20	90.20	92.20	92.00	债券项目
28	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	住建局	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拖欠企业账款	1500.00	1500.00	91.40	92.50	91.50	91.50	债券项目
29	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	住建局	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拖欠企业账款	3062.16	3062.16	91.60	91.50	92.00	91.00	债券项目
30	城管局	城管局	2021年供热老旧管网改造项目资金	772.32	772.32	96.00	96.00	96.00	95.00	债券项目
31	市政设施管护中心	城管局	2022年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资金	600.00	600.00	85.00	85.00	85.00	93.00	专项项目

市直2024年度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统计表

序号	预算单位	主管部门	项目名称	科室拨付数 (预算数)	单位支出数 (决算数)	预算单位 自评分	主管部门 评价评分	财政部门 评价评分	财政评审 组评分	备注
单位：万元/分										
32	市政设施管护中心	城管局	鹤岗市雨污分流及排水防涝工程项目	2222.46	2222.46	94.00	94.00	94.00	93.00	债券项目
33	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经济发展扶持资金	2,490.62	2,490.62	93.00	93.00	92.00	92.00	预算项目
34	市商务局	市商务局	经济发展扶持资金	1,500.00	1,500.00	93.00	93.00	93.00	93.00	预算项目
35	市商务局	市商务局	地方配套资金	513.00	513.00	93.50	93.50	93.00	91.50	预算项目
36	市商务局	市商务局	汽车报废更新补贴资金	696.00	696.00	93.00	93.00	92.50	92.00	专项项目
37	市商务局	市商务局	汽车置换更新补贴资金	527.00	527.00	93.50	93.50	93.00	93.00	专项项目
38	市商务局	市商务局	第二批汽车报废更新补贴资金	520.50	520.50	93.50	93.50	93.00	92.00	专项项目
39	市商务局	市商务局	2023年批零餐饮入统企业奖励资金	1,176.00	1,176.00	94.00	94.00	93.00	91.00	专项项目
40	市林业和草原局	市林业和草原局	提前下达地方林业2024年第一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4,569.65	4,569.65	96.00	96.00	96.00	95.00	专项项目
41	市应急管理局	市应急管理局	增发2023年国债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补助资金	2,440.00	2,440.00	98.00	98.00	98.00	98.00	专项项目
42	市直机关工作委员会	市直机关工作委员会	偿还历史债务资金	900.00	900.00	100.00	100.00	100.00	99.00	预算项目
4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监局（宝泉岭）运行费	1,054.51	986.58	90.00	90.00	90.00	90.00	预算项目
44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	部门业务费	528.00	526.27	95.00	95.00	95.00	94.00	预算项目
45	市中级人民法院	市中级人民法院	法院建设资金	698.90	698.90	99.00	99.00	99.00	99.00	预算项目
46	消防救援支队	消防救援支队	消防经费保障资金	1,206.39	729.46	91.70	91.70	91.70	90.70	预算项目



市直2024年度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统计表

序号		预算单位	主管部门	项目名称	科室拨付数 (预算数)	单位支出数 (决算数)	预算单位 自评分	主管部门 评价评分	财政部门 评价评分	财政评审 组评分	备注
单位：万元/分											
47		消防救援支队	消防救援支队	执法（业务）用车购置费	1,490.00	1,402.12	95.00	95.00	95.00	94.00	预算项目
48		市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	市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	2023第二批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数字	1,000.00	1,000.00	92.00	92.00	92.00	92.00	债券项目
49		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纪检办案业务费	800.00	508.26	95.00	95.00	95.00	95.00	预算项目
50		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留置专区餐费补助资金	850.00	806.08	96.00	96.00	96.00	95.00	预算项目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 鹤岗市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		再就业资金地方配套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鹤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负责人		王旭东		联系电话		0468-3228158		
财务负责人		孙艳敏		联系电话		0468-3357041		
项目预算		2784万元		项目决算		893.40万元		
起止时间		2024年01月至2024年12月						
绩效目标		落实公共就业专项服务招聘会的开展,保障各项再就业资金的及时发放,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稳定。						
完成情况		各项就业专项补贴发放率达到90%以上,补贴资金能在规定时间内发放到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评审组评分
决策 1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3	3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3	3	3	3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 5分	资金管理 5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并严格执行,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5	1.5	1.5	1.5
产出 40分	项目产出 40分	数量指标	10	再就业资金地方配套资金项目≥1项	9	9	9	9
		质量指标	10	通过就业补助资金拨付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完成率≥90%	10	10	9.5	9.5
		时效指标	10	再就业资金地方配套资金项目完成时效≤12个月	8	8	8.5	8
		成本指标	10	再就业资金地方配套资金项目成本控制≤2784万元	10	10	10	10
效益 45分	项目效益 45分	经济效益	10	助力经济平稳发展≥2784万元	9	9	8	8
		社会效益	10	保障职工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稳定≥90%	10	10	9.5	9
		环境效益	10	助力生态节能环保≥90%	10	10	9.5	9.5
		持续影响	5	再就业资金地方配套资金项目持续影响≥1年	5	5	5	5
		满意度	10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90%	9	9	9	8
合计			100		95	95	93	91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评价结果: 优(A) (签章) 2025年4月15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优(A) (签章) 2025年4月17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4月18日								
财政评审组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5月27日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 鹤岗市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		2024年就业补助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鹤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负责人		王旭东		联系电话		0468-3228158		
财务负责人		孙艳敏		联系电话		0468-3357041		
项目预算		8863.96万元		项目决算		8863.96万元		
起止时间		2024年01月至2024年12月						
绩效目标		落实公共就业专项服务招聘会的开展,保障各项再就业资金的及时发放,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稳定。						
完成情况		各项就业专项补贴发放率达到90%以上,补贴资金能在规定时间内发放到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评审组评分
决策 1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3	3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3	3	3	3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 5分	资金管理 5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并严格执行,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5	1.5	1.5	1.5
产出 40分	项目产出 40分	数量指标	10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数量≥10人	10	10	10	10
		质量指标	10	通过就业补助资金拨付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完成率≥90%	10	10	10	10
		时效指标	10	就业补助资金项目完成时效≤12个月	10	10	9.5	9.5
		成本指标	10	就业补助资金项目成本控制≤8893万元	10	10	10	10
效益 45分	项目效益 45分	经济效益	10	助力经济平稳发展≥8893万元	9	9	9	9
		社会效益	10	保障职工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稳定≥90%	10	10	9.5	9
		环境效益	10	助力生态节能环保≥90%	10	10	9.5	9
		持续影响	5	就业补助资金项目持续影响≥1年	5	5	5	5
		满意度	10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90%	9	9	9.5	9
合计			100		98	98	97	95.5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评价结果: 优(A)		(签章) 2025年4月5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优(A)		(签章) 2025年4月17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4月18日						
财政评审组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5月21日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 (盖章) 鹤岗市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项目名称		企业养老保险基金缺口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主管部门		鹤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负责人		蒋志刚		联系电话		13359775977		
财务负责人		姜波		联系电话		13846898338		
项目预算		13029万元		项目决算		13029万元		
起止时间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绩效目标		保证企业基本养老保险按时足额发放，保障企业退休人员基本生活。						
完成情况		预算资金已支付完毕，100%用于保证企业基本养老保险按时足额发放，保障企业退休人员基本生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审评组评分
决策10分	项目立项6分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3	3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3	3	3	3
	资金投入4分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5分	资金管理5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并严格执行，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5	1.5	1.5	1.5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盖章）鹤岗市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产出 40分	项目产出 40分	数量指标	10	资金发放人数≥17万人	10	10	9.5	9.5
		质量指标	10	项目资金发放完成率≥98%	10	10	9.5	9.5
		时效指标	10	项目完成时效≤12个月	10	10	9.5	9.5
		成本指标	10	发放成本≤10329万元	9	9	9	9
效益 45分	项目效益 45分	经济效益	10	企业养老金发放增加退休人员可支配收入≥10329万元	9	9	9	9
		社会效益	10	通过企业养老保险基金发放促进退休人员领取认证率≥92%	9.5	9.5	9.5	9.5
		环境效益	10	通过网银形式发放基金，做到无纸质货币发放率≥99%	10	10	10	10
		持续影响	5	持续影响时长≥12个月	5	5	5	5
		满意度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95%	10	10	9.5	9
合计		100		97.5	97.5	95.5	90.5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我评价结果： 优(A)

（签章） 2025 年 4 月 5 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优(A)

（签章） 2025 年 4 月 17 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 年 4 月 18 日

财政审评组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 年 5 月 27 日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 (盖章) 鹤岗市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项目名称		综合项目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缺口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主管部门		鹤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负责人		蒋志刚		联系电话		13359775977		
财务负责人		姜波		联系电话		13846898338		
项目预算		10123.87万元		项目决算		6624万元		
起止时间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绩效目标		确保原试点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工资按时足额发放。						
完成情况		预算资金已支付完毕，100%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缺口资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审评组评分
决策 1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3	3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3	3	3	3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 5分	资金管理 5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并严格执行，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5	1.5	1.5	1.5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盖章）鹤岗市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产出 40分	项目产出 40分	数量指标	10	参保人数≥1687人	10	10	9.5	9.5
		质量指标	10	退休人员工资发放率≥98%	10	10	9.5	9.5
		时效指标	10	退休人员工资发放完成时效≤12个月	10	10	9.5	9.5
		成本指标	10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缺口资金（原试点）发放成本≤10245万元	9	9	9.5	9.5
效益 45分	项目效益 45分	经济效益	10	原试点机关险基金发放增加退休人员可支配月收入≥868万元	10	10	9.5	9.5
		社会效益	10	通过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发放促进退休人员完成生存认证率≥90%	9	9	9.5	9
		环境效益	10	通过网银形式发放退休人员工资，做到无纸质货币发放率≥98%	10	10	10	10
		持续影响	5	项目持续影响时效≥12个月	5	5	5	5
		满意度	10	服务对象满意率≥90%	9	9	9	9
合计		100		97	97	96	95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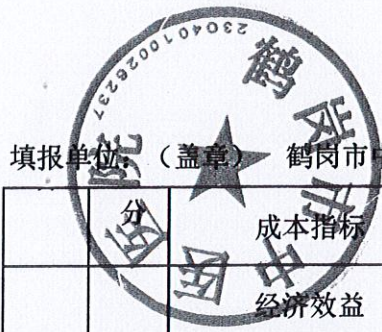
预算单位自我评价结果： 优(A)	（签章） 2025 年 4 月 5 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优(A)	（签章） 2025 年 4 月 17 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 年 4 月 18 日
财政评审组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 年 5 月 27 日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 (盖章) 鹤岗市中医医院

项目名称		综合项目款-债务还本付息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中医医院		主管部门		鹤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		梁刚		联系电话		13946777178		
财务负责人		冯典晶		联系电话		19975745775		
项目预算		1322.48万元		项目决算		1322.48万元		
起止时间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绩效目标		偿还医养康城市综合体建设项目债务贷款本息。						
完成情况		综合项目款-债务还本付息资金1322.48万元按时发放完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审评组评分
决策10分	项目立项6分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3	3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3	3	3	3
	资金投入4分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 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 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5分	资金管理5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 并严格执行, 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 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5	1.5	1.5	1.5
产出40分	项目产出40分	数量指标	10	项目数量≥1项	9	9	9	9
		质量指标	10	项目建设完成率≥90%	9	9	9	9
		时效指标	10	资金拨付完成率≥90%	8	8	8	8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盖章） 鹤岗市中医医院

	分	成本指标	10	项目成本控制 $\leq$ 1322.48万元	8	8	8	8
效益 4 5 分	项目 效益 4 5 分	经济效益	10	助力经济发展 $\geq$ 90%	9	9	9	9
		社会效益	10	助力社会发展 $\geq$ 90%	9	9	9	9
		环境效益	10	助力生态发展 $\geq$ 90%	8	8	8	8
		持续影响	5	项目持续影响 $\geq$ 90%	5	5	5	5
		满意度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0%	8	8	8	8
合计			100		88	88	88	88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评价结果：良(B)

（签章） 2025 年 4 月 6 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良(B)

（签章） 2025 年 4 月 17 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良

（签章） 2025 年 4 月 15 日

财政评审组评价结果：良

（签章） 2025 年 5 月 28 日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 (盖章)

主管部门: (盖章)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地方财政匹配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鹤岗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负责人		李东梅		联系电话		3355598		
财务负责人		郑宇琢		联系电话		3355598		
项目预算		1070.54万元		项目决算		1070.54万元		
起止时间		2024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绩效目标		居民医保缴费市级财政补助资金全额及时到位						
完成情况		居民医保缴费市级财政补助资金全额及时到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审评组评分
决策 1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3	3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3	3	3	3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 5分	资金管理 5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并严格执行，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5	1.5	1.5	1.5
产出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10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地方财政匹配资金发放人数≥264100人	10	10	10	10
		质量指标	10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地方财政匹配资金完成率≥98%	10	10	10	1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99%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 (盖章)

主管部门: (盖章)

40分	时效指标	10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地方财政匹配资金完成时效=12个月	10	10	10	10
		1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100%	10	10	10	10
效益45分	成本指标	10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地方财政匹配资金成本控制≤1062万元	10	10	10	10
	经济效益	10	保障每个参保居民医疗补助待遇=670元	10	10	10	10
	社会效益	10	保障参保居民报销权益、维护社会稳定率≥90%	10	10	9.5	9.5
	环境效益	10	采用网银支付, 实现无纸化发放≥98%	10	10	10	10
	持续影响	5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地方财政匹配资金持续影响率≥1年	5	5	5	5
满意度		10	受服务参保居民满意度≥99%	10	10	10	9.5
合计		100		100	100	99.5	99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 80(含)-90分为良, 60(含)-80分为中, 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评价结果: 优(A) (签章) 2025年4月2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优(A) (签章) 2025年4月2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4月15日

财政审评组评价结果: (签章) 2025年5月29日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 (盖章)

主管部门: (盖章)

项目名称		离休人员及伤残军人医疗费						
单位名称		鹤岗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鹤岗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负责人		李东梅		联系电话		3355598		
财务负责人		郑宇琢		联系电话		3355598		
项目预算		580万元		项目决算		504.12万元		
起止时间		2024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绩效目标		当年发生的离休人员及伤残军人的医疗费用及时结算率大于等于100%						
完成情况		当年发生的离休人员及伤残军人的医疗费用及时结算率大于等于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审评组评分
决策 1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3	3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3	3	3	3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 5分	资金管理 5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并严格执行，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5	1.5	1.5	1.5
产出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10	离休人员及伤残军人医疗费发放人数≥110人	10	10	10	10
		质量指标	10	离休人员及伤残军人医疗费完成率≥95%	10	10	10	1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99%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 (盖章)

主管部门: (盖章)

40分	40分	时效指标	10	离休人员及伤残军人医疗费完成时效小于=12个月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100%	10	10	10	10
		成本指标	10	离休人员及伤残军人医疗费成本控制率≤580万元	10	10	10	10
		经济效益	10	助力经济发展≥95%	10	10	9.5	9.5
效益45分	项目效益45分	社会效益	10	离休人员及伤残军人医疗保障水平提高≥95%	10	10	10	10
		环境效益	10	发放采用网银支付, 实现无纸化办公≥98%	10	10	10	10
		持续影响	5	离休人员及伤残军人医疗费可持续影响≥1年	5	5	5	5
		满意度	10	离休人员及伤残军人享受待遇人员的满意度≥99%	10	10	10	9.5
		合计	100		100	100	98.5	99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 其中90 (含) -100分为优, 80 (含) -90分为良, 60 (含) -80分为中, 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评价结果: 优 (A)

(签章)

2025 年 4 月 2 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优 (A)

(签章)

2025 年 4 月 2 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 年 4 月 15 日

财政评审组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 年 5 月 29 日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2024年优抚对象补助经费（生活补助）							
单位名称		鹤岗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主管部门		鹤岗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负责人		吕东洋		联系电话		0468-8949111			
财务负责人		司树强		联系电话		0468-8949112			
项目预算		785万元		项目决算		785万元			
起止时间		2024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绩效目标		保证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金及时、准确、足额发放到位							
完成情况		已按月足额发放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审评组评分	
决策10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3	3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3	3	3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5分	资金管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并严格执行，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5	1.5	1.5	1.5	
产出40分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10	优抚对象补助经费发放使用资金人数≥500人	9	9	9	9	
		质量指标	10	符合条件优抚对象的发放率≥95%	9	9	9	9	
		时效指标	10	优抚对象补助经费完成发放时间≤12月	9	9	9.5	9.5	
		成本指标	10	优抚对象补助经费发放补助成本≤785万元	9	9	9.5	9.5	
效益45分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10	助力经济发展≥785万元	9	9	9	9	
		社会效益	10	保障优抚对象效益维护社会稳定≥95%	9	9	9	9	
		环境效益	10	助力环保提升优抚对象环保意识≥90%	9	9	9	9	
		持续影响	5	优抚对象享受补助持续影响≥1年	4.5	4	4	4	
		满意度	10	优抚对象满意率≥95%	9	9	9	9	
合计			100		91.5	91	92	92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 年 4 月 7 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 年 4 月 10 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 年 4 月 18 日									
财政审评组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 年 5 月 30 日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 (盖章)

项目名称		2024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普通高校)						
单位名称		鹤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主管部门		鹤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单位负责人		张宏煜		联系电话		15146862117		
财务负责人		刘向朋		联系电话		15545856777		
项目预算		524.8万元		项目决算		524.6万元		
起止时间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绩效目标		确保国家各项资助政策落到实处、不因贫失学、服务对象满意度提升。						
完成情况		1. 开展资助政策宣讲活动2次, 确保国家各项资助政策落到实处; 2. 应助尽助, 不因贫失学; 3. 服务对象满意度不断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评审组评分
决策 1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3	3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3	3	3	3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 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 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 5分	资金管理 5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 并严格执行, 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	1	1	1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 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	1	1	1
产出 40分	项目产出 40分	数量指标	10	本专科生国家奖学金奖励人数≥7人	10	10	10	10
				本专科生国家励志奖学金资助人数≥135人				
				本专科生国家助学金资助人数≥1100人				
	质量指标	1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90%	10	10	10	10	
	时效指标	10	各项任务完成及时率≥90%	8	8	8	8	
成本指标	10	预算节约资金率≤90%	10	10	10	10		
效益 45分	项目效益 45分	经济效益	10	保障学生受教育权, 助力经济发展≥524.6万	10	10	10	10
		社会效益	10	保障经济困难学生成长, 助力社会和谐稳定等≥90%	10	10	10	10
		环境效益	10	学校环境达标率≥90%	8	8	8	8
		持续影响	5	保障本部门系统单位运转持续影响≥1年	5	5	5	5
		满意度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90%	9	9	9	9
合计			100		94	94	94	94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 80(含)-90分为良, 60(含)-80分为中, 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 年 4 月 24 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 年 4 月 24 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 年 4 月 28 日								
财政评审组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 年 5 月 3 日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 (盖章)

项目名称		综合项目款-偿还历史债务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运输事业发展中心		主管部门		交通运输局		
单位负责人		单庆利		联系电话		13359770330		
财务负责人		陈雪辉		联系电话		18646813677		
项目预算		1000万元		项目决算		1000万元		
起止时间		2024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绩效目标		老年人乘车补贴有效提高节能减排及提高运输服务						
完成情况		已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审评组评分
决策10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3	3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3	3	3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 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 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5分	资金管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 并严格执行, 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 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5	1.5	1.5	1.5
产出40分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10	节能减排控制数量	10	10	10	10
		质量指标	10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	10	10	10
		时效指标	10	运营项目完成时效≤12个月	10	10	10	10
		成本指标	10	节能减排控制	10	10	10	10
效益45分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10	助力经济发展等≥1000万元	10	10	9	9
		社会效益	10	助力社会和谐稳定等≥90%	10	10	10	10
		环境效益	10	助力改善生态环境、节能环保等≥90%	10	10	10	10
		持续影响	5	运营项目持续影响≥1年	5	5	5	5
		满意度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90%	10	10	10	10
合计			100		100	100	99	99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 其中90(含)-100分为优, 80(含)-90分为良, 60(含)-80分为中, 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评价结果: (盖章) 2025 年 4 月 7 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盖章) 2025 年 4 月 24 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盖章) 2025 年 4 月 28 日								
财政审评组评价结果: (盖章) 2025 年 6 月 4 日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 (盖章)

项目名称		中央转移支付(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运输事业发展中心		主管部门		交通运输局		
单位负责人		单庆利		联系电话		13359770330		
财务负责人		陈雪辉		联系电话		18646813677		
项目预算		935.6万元		项目决算		935.6万元		
起止时间		2024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绩效目标		促进城市交通发展提升居民出行体验实现城市可持续发展的目标						
完成情况		已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审评组评分
决策10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3	3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3	3	3	3
	资金分投入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5分	资金管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并严格执行,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5	1.5	1.5	1.5
产出40分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10	节能减排控制数量	10	10	10	10
		质量指标	10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	10	10	10
		时效指标	10	运营项目完成时效≤12个月	10	10	10	10
		成本指标	10	节能减排控制	10	10	10	10
效益45分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10	助力经济发展等≥935.6万元	10	10	10	10
		社会效益	10	助力社会和谐稳定等≥90%	10	10	10	10
		环境效益	10	助力改善生态环境、节能环保等≥90%	10	10	10	9
		持续影响	5	运营项目持续影响≥1年	5	5	5	5
		满意度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90%	10	10	10	10
合计			100		100	100	100	99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评价结果: (签章) 2025 年 4 月 7 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签章) 2025 年 4 月 24 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签章) 2025 年 4 月 28 日								
财政审评组评价结果: (签章) 2025 年 6 月 4 日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 (盖章)

项目名称	部门项目款-物业公司工资及保险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主管部门	鹤岗市政府
单位负责人	李柏杨	联系电话	3415801
财务负责人	徐彦承	联系电话	3415808
项目预算	1113.02万元	项目决算	1113.02万元

起止时间 2024年 1月 至 2024年 12月

绩效目标 鹤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属单位物业公司在职人员工资资金。

完成情况 已全部发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审评组评分
决策 10分	项目 6分 立项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3	3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3	3	3	3
	资金 4分 投入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 5分	资金 管理 5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并严格执行，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5	1.5	1.5	1.5
产出 40分	项目 产出 40分	数量指标	10	物业公司工资项目发放人数≥60人	10	10	10	10
		质量指标	10	物业公司工资项目完成率≥95%	9	9	9	9
		时效指标	10	物业公司工资项目完成时效≤12个月	10	10	10	10
		成本指标	10	物业公司工资项目总成本控制≤1113.02万元	9.5	9	9	9
效益 45分	项目 效益 45分	经济效益	10	助力经济发展等≥1113.02万元	9	9	9	9
		社会效益	10	助力社会和谐稳定等≥90%	9	9	9	9
		环境效益	10	助力改善生态环境、节能环保等≥90%	9	9	9	9
		持续影响	5	物业公司工资项目持续影响≥1年	4	4	4	4
		满意度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90%	9	9	9	9
合计			100	93.5	93	93	93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 80(含)-90分为良, 60(含)-80分为中, 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 3月 15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 3月 15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 4月 17日
财政审评组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 6月 5日

附件1:

填报单位: (盖章)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项目名称		中央转移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021年城市管网及污水处理补助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主管部门		鹤岗市政府			
单位负责人		李柏杨		联系电话		3415801			
财务负责人		徐彦承		联系电话		3415808			
项目预算		645万元		项目决算		645万元			
起止时间		2024年 1月 至 2024年 12月							
绩效目标		清水秀岸水治理透明度大于等于25厘米, 氨小于8mg/L, 溶解氧大于等于2mg/L, 氧化还原电位大于等于50mV。							
完成情况		已按项目进度支付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审评组评分	
决策10分	项目立项6分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3	3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3	3	3	3	
	资金投入4分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 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 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5分	资金管理5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 并严格执行, 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 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5	1.5	1.5	1.5	
产出40分	项目产出40分	数量指标	10	“两河十四沟”清水秀岸综合二期工程项目≥1项	10	10	10	10	
		质量指标	10	“两河十四沟”清水秀岸综合二期项目完成率≥95%	9	9	9	9	
		时效指标	10	“两河十四沟”清水秀岸综合治理项目完成时效≤12个月	10	10	10	10	
		成本指标	10	“两河十四沟”清水秀岸综合治理项目总成本控制≤645万元	9.5	9	9	9	
效益45分	项目效益45分	经济效益	10	助力经济发展等≥645万元	9	9	9	9	
		社会效益	10	助力社会和谐稳定等≥90%	9	9	9	9	
		环境效益	10	助力改善生态环境、节能环保等≥90%	9	9	9	9	
		持续影响	5	清水秀岸项目持续影响≥1年	4	4	4	4	
		满意度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90%	9	9	9	8	
合计			100		93.5	93	93	92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 80(含)-90分为良, 60(含)-80分为中, 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 3月 16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 3月 16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 4月 17日				
财政审评组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 6月 5日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综合项目款-偿还历史债务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鹤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负责人		郭雷	联系电话		3339755			
财务负责人		王艳秋	联系电话		3339755			
项目预算		3803.02万元	项目决算		3803.02万元			
起止时间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绩效目标		用于支付松鹤B、滨河南小区、滨河路、爱心家园等工程项目建设用地征地补偿款1882.59万元，支付城棚项目购房款及工程款1920.43万元，保障项目续建。						
完成情况		按照实际情况支付松鹤B、滨河南小区、滨河路、爱心家园等工程项目建设用地征地补偿款1882.59万元，支付城棚项目购房款及工程款1920.43万元，保障项目续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审评组评分
决策 1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3	3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3	3	3	3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 5分	资金管理 5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并严格执行，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5	1.5	1.5	1.5
产出 40分	项目产出 40分	数量指标	10	偿还历史债务资金项目数≥1项	9.6	9.5	9	9
		质量指标	10	偿还历史债务资金项目完成率≥90%	9	9	9	9
		时效指标	10	偿还历史债务资金项目完成时效≤12月	9	9.5	9	9
		成本指标	10	偿还历史债务资金项目总成本控制≤3803.02万元	9	9	9	9

效益 4 5 分	项目 效益 4 5 分	经济效益	10	助力经济发展等≥ 3803.02万元	9	8.5	P	9
		社会效益	10	助力社会和谐稳定等≥ 90%	9.1	9.5	P	9
		环境效益	10	助力改善生态环境、节 能环保等≥90%	9	9	P	9
		持续影响	5	偿还历史债务资金项目 持续影响≥1年	4	4	K	4
		满意度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95%	9	8.5	P	9
合计		100		91.7	91.5	91	99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我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15 年 4 月 17 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15 年 4 月 17 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15 年 4 月 17 日

财政审评组评价结果:

(签章) 2015 年 6 月 5 日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综合项目款-偿还历史债务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鹤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负责人		郭雷		联系电话		3339755			
财务负责人		王艳秋		联系电话		3339755			
项目预算		513.2万元		项目决算		513.2万元			
起止时间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绩效目标		按实际情况支付保障性安居工程维修抢修费67.2万元，棚户区改造项目历史欠款200万元，采煤沉陷区规划一路延伸线工程款270万元，保障项目续建。							
完成情况		按实际情况支付保障性安居工程维修抢修费67.2万元，棚户区改造项目历史欠款200万元，采煤沉陷区规划一路延伸线工程款270万元，保障项目续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审评组评分	
决策 1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2.5	2.5	2.5	2.5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2.6	2.6	2.6	2.5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 5分	资金管理 5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并严格执行，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5	1.5	1.5	1.5	
产出 40分	项目产出 40分	数量指标	10	偿还历史债务资金项目数≥1项	9.6	9	9	9	
		质量指标	10	偿还历史债务资金项目完成率≥90%	9	8.5	9	9	
		时效指标	10	偿还历史债务资金项目完成时效≤12月	9	9.5	9	9	
		成本指标	10	偿还历史债务资金项目总成本控制≤513.2万元	9	9.5	9	9	

效益 4 5 分	项目 效益 4 5 分	经济效益	10	助力经济发展等≥513.2 万元	9	9	P	9
		社会效益	10	助力社会和谐稳定等≥ 90%	9.1	9	P	9
		环境效益	10	助力改善生态环境、节 能环保等≥90%	9	9.5	P	9
		持续影响	5	偿还历史债务资金项目 持续影响≥1年	4.5	4	K	4
		满意度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95%	9	9.5	P	9
合计		100		91.3	94.6	90.1	90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我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15 年 4 月 17 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15 年 4 月 17 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15 年 4 月 17 日

财政审评组评价结果:

(签章) 2015 年 6 月 5 日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 (盖章)

项目名称		综合项目款-偿还历史债务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鹤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负责人		郭雷	联系电话		3339755			
财务负责人		王艳秋	联系电话		3339755			
项目预算		564.7万元	项目决算		564.7万元			
起止时间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绩效目标		按时实际情况支付保障性安居工程前期费用及工程款等, 保障工程项目有序推进。						
完成情况		按时实际情况支付保障性安居工程前期费用及工程款等, 保障工程项目有序推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审评组评分
决策 1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2.5	2.5	2.5	2.5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2.5	2.5	2.5	2.5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 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 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 5分	资金管理 5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 并严格执行, 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 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5	1.5	1.5	1.5
产出 40分	项目产出 40分	数量指标	10	偿还历史债务资金项目数≥1项	9.5	9	9	9
		质量指标	10	偿还历史债务资金项目完成率≥90%	8.5	9	9	9
		时效指标	10	偿还历史债务资金项目完成时效≤12月	9	9	9	9

效益 4 5 分	分	成本指标	10	偿还历史债务资金项目 总成本控制≤564.7万元	9	9.5	9	9
	项目 效益 4 5 分	经济效益	10	助力经济发展等≥564.7 万元	9.5	9	9	9
		社会效益	10	助力社会和谐稳定等≥ 90%	9.5	9	9	9
		环境效益	10	助力改善生态环境、节 能环保等≥90%	9	8.5	9	9
		持续影响	5	偿还历史债务资金项目 持续影响≥1年	4	4.5	4	4
		满意度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90%	9	9	9	9
		合计	100		91	90.5	90	90.0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 80(含)-90分为良, 60(含)-80分为中, 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我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15年4月17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15年4月17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15年4月17日

财政审评组评价结果:

(签章) 2015年6月5日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综合项目款-偿还历史债务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鹤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负责人		郭雷		联系电话		3339755		
财务负责人		王艳秋		联系电话		3339755		
项目预算		1500万元		项目决算		1500万元		
起止时间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绩效目标		用于支付住房保障服务中心承担的各项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工程进度款、前期费用等，推进项目进行。						
完成情况		用于支付住房保障服务中心承担的各项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工程进度款、前期费用等，推进项目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审评组评分
决策 1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2.5	2.5	2.5	2.5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2.6	2.6	2.6	2.6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 5分	资金管理 5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并严格执行，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5	1.5	1.5	1.5
产出 40分	项目产出 40分	数量指标	10	偿还历史债务资金项目数≥1项	9.5	9	9	9
		质量指标	10	偿还历史债务资金项目完成率≥95%	9.5	9	9	9
		时效指标	10	偿还历史债务资金项目完成时效≤12月	9.5	9	9	9

	分	成本指标	10	偿还历史债务资金项目 总成本控制≤1500万元	9.5	9	9	9
效益 4 5 分	项目 效益 4 5 分	经济效益	10	助力经济发展等≥1500 万元	9.5	9.5	9.5	9.5
		社会效益	10	助力社会和谐稳定等≥ 90%	9	9.5	9	9
		环境效益	10	助力改善生态环境、节 能环保等≥90%	9.5	9.5	9	9
		持续影响	5	偿还历史债务资金项目 持续影响≥1年	4	4.5	4	4
		满意度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95%	9.5	9.5	9	9
合计			100		93.6	90.6	90.60	90.6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 80(含)-90分为良, 60(含)-80分为中, 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我评价结果:

(签章) 2015 年 4 月 17 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签章) 2015 年 4 月 17 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签章) 2015 年 4 月 17 日

财政评审组评价结果:

(签章) 2015 年 6 月 5 日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综合项目款-债务还本付息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鹤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负责人		郭雷		联系电话		3339755		
财务负责人		王艳秋		联系电话		3339755		
项目预算		5034.42万元		项目决算		5034.42万元		
起止时间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绩效目标		用于偿还开源城投到期债务利息，避免风险落地，解决债务还款。						
完成情况		用于偿还开源城投到期债务利息，避免风险落地，解决债务还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审评组评分
决策 10分	项目 立项 6分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3	3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3	3	3	3
	资金 投入 4分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 5分	资金 管理 5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并严格执行，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5	1.5	1.5	1.5
产出 40分	项目 产出 40分	数量指标	10	债务还本付息资金项目数≥1项	9	9.5	9.5	9.5
		质量指标	10	债务还本付息资金项目完成率≥90%	9	9	9	9
		时效指标	10	债务还本付息资金项目完成时效≤12月	9	9	9	9

	分	成本指标	10	债务还本付息资金项目 总成本控制≤5034.42万元	9	9	9	9
效益 4 5 分	项目 效益 4 5 分	经济效益	10	助力经济发展等≥ 5034.42万元	9	8.5	9	9
		社会效益	10	助力社会和谐稳定等≥ 95%	9.5	9	8.5	8.5
		环境效益	10	助力改善生态环境、节 能环保等≥90%	9	9	9	9
		持续影响	5	债务还本付息资金项目 持续影响≥1年	4.5	4	4.5	4
		满意度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95%	9	9.5	9	9
合计			100		92	82	90.5	90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我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 年 4 月 17 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 年 4 月 17 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 年 4 月 17 日

财政审评组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 年 6 月 5 日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综合项目款-债务还本付息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鹤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负责人		郭雷		联系电话		3339755		
财务负责人		王艳秋		联系电话		3339755		
项目预算		5138.59万元		项目决算		5138.59万元		
起止时间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绩效目标		用于偿还开源城投到期债务利息，避免风险落地，解决债务还款。						
完成情况		用于偿还开源城投到期债务利息，避免风险落地，解决债务还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审评组评分
决策 1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3	3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3	3	3	3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 5分	资金管理 5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并严格执行，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5	1.5	1.5	1.5
产出 40分	项目产出 40分	数量指标	10	债务还本付息资金项目数≥1项	9.5	9	9.5	9.5
		质量指标	10	债务还本付息资金项目完成率≥90%	9.2	9	9.5	9.5
		时效指标	10	债务还本付息资金项目完成时效≤12月	9.2	9	8.5	8.5

	分	成本指标	10	债务还本付息资金项目 总成本控制≤5138.59万元	9	9.5	9.5	9.5
效益 4 5 分	项目 效益 4 5 分	经济效益	10	助力经济发展等≥ 5138.59万元	9	9	9	9
		社会效益	10	助力社会和谐稳定等≥ 95%	9	9	9	9
		环境效益	10	助力改善生态环境、节 能环保等≥90%	8	8.5	9	8.5
		持续影响	5	债务还本付息资金项目 持续影响≥1年	4.5	4	4	4
		满意度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95%	9	9	9	9
合计			100		91.4	90	90	90.5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我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18年4月17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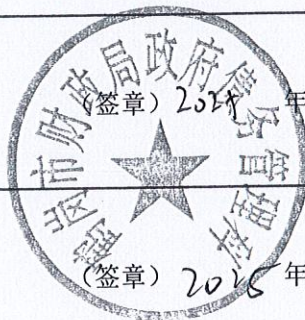
(签章) 2018年4月17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18年4月17日

财政评审组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18年6月5日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 (盖章)

项目名称		综合项目款-债务还本付息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鹤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负责人		郭雷	联系电话		3339755			
财务负责人		王艳秋	联系电话		3339755			
项目预算		5040.31万元	项目决算		5040.31万元			
起止时间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绩效目标		用于偿还开源城投到期债务利息, 避免风险落地, 解决债务还款。						
完成情况		用于偿还开源城投到期债务利息, 避免风险落地, 解决债务还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审评组评分
决策 1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3	3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3	3	3	3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 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 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 5分	资金管理 5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 并严格执行, 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 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5	1.5	1.5	1.5
产出 40分	项目产出 40分	数量指标	10	债务还本付息资金项目数≥1项	9.5	9.8	9	9
		质量指标	10	债务还本付息资金项目完成率≥90%	9	9.2	9.5	9.5
		时效指标	10	债务还本付息资金项目完成时效≤12月	9	9.5	9	9

效益 4 5 分	分	成本指标	10	债务还本付息资金项目 总成本控制≤5040.31万 元	9	9.5	9	9
		经济效益	10	助力经济发展等≥ 5040.31万元	9	9.2	9	9
		社会效益	10	助力社会和谐稳定等≥ 95%	9	9.8	9.5	9
		环境效益	10	助力改善生态环境、节 能环保等≥90%	9	9.5	9	9
		持续影响	5	债务还本付息资金项目 持续影响≥1年	4.5	4.8	4.5	4.5
		满意度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95%	9	9.2	9	9
		合计	100		92	90.5	92.5	92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我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15 年 11 月 17 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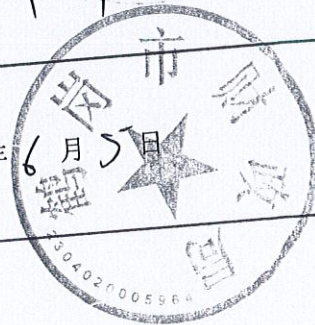
(签章) 2015 年 11 月 17 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15 年 4 月 17 日

财政评审组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15 年 6 月 5 日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综合项目款-债务还本付息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鹤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负责人		郭雷		联系电话		3339755		
财务负责人		王艳秋		联系电话		3339755		
项目预算		3260.91万元		项目决算		3260.91万元		
起止时间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绩效目标		用于偿还开源城投到期债务利息，避免风险落地，解决债务还款。						
完成情况		用于偿还开源城投到期债务利息，避免风险落地，解决债务还款。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审评组评分
决策 10分	项目 立项 6分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3	3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3	3	3	3
	资金 投入 4分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 5分	资金 管理 5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并严格执行，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5	1.5	1.5	1.5
产出 40分	项目 产出 40分	数量指标	10	债务还本付息资金项目数≥1项	9.5	9	9	9
		质量指标	10	债务还本付息资金项目完成率≥90%	9	8.5	9	9
		时效指标	10	债务还本付息资金项目完成时效≤12月	9.2	9	9.5	9.5

	分	成本指标	10	债务还本付息资金项目 总成本控制≤3260.91万元	9	9	9	9
效益 4 5 分	项目 效益 4 5 分	经济效益	10	助力经济发展等≥ 3260.91万元	9	9	9	9
		社会效益	10	助力社会和谐稳定等≥ 95%	9	9.2	8.5	8.5
		环境效益	10	助力改善生态环境、节 能环保等≥90%	9	9.5	9	9
		持续影响	5	债务还本付息资金项目 持续影响≥1年	4.5	4	4	4
		满意度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95%	9	9	9	9
合计			100		92.2	91.2	90	90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我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 年 4 月 17 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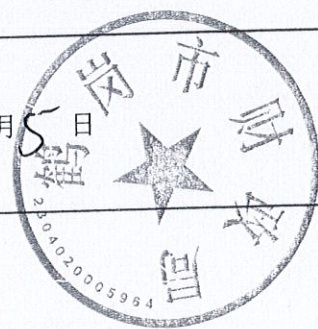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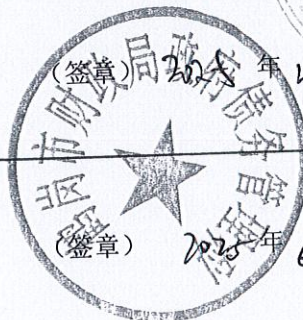
(签章) 2025 年 4 月 17 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 年 4 月 17 日

财政审评组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 年 6 月 5 日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中央转移支付（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鹤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负责人		郭雷		联系电话		3339755		
财务负责人		王艳秋		联系电话		3339755		
项目预算		1565.93万元		项目决算		1565.93万元		
起止时间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绩效目标		用于支付2024年度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第一季度发放5685户408.71万元，第二季度发放5654户406.57万元，第三季度发放5585户401.53万元，第四季度发放5548户398.92万元。						
完成情况		用于支付2024年度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第一季度发放5685户408.71万元，第二季度发放5654户406.57万元，第三季度发放5585户401.53万元，第四季度发放5548户398.92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审评组评分
决策 1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3	3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3	3	3	3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 5分	资金管理 5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并严格执行，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5	1.5	1.5	1.5
产出 40分	项目产出 40分	数量指标	10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资金发放户数≥5685户	9	9	9	9
		质量指标	10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资金项目完成率≥90%	9	8.5	9	9
		时效指标	10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资金项目完成时效≤12月	9	8.5	9	9

效益 4 5 分	项目 效益 4 5 分	成本指标	10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资金项目总成本控制≤1565.93万元	9	9	9	9
		经济效益	10	助力经济发展等≥1565.93万元	9	9.2	8	8
		社会效益	10	助力社会和谐稳定等≥90%	9	8.8	9	9
		环境效益	10	助力改善生态环境、节能环保等≥90%	9	9	8	8
		持续影响	5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资金项目持续影响≥1年	4.5	4	5	5
		满意度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95%	9	9	9	9
	合计		100		91.5	90	90	90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 80(含)-90分为良, 60(含)-80分为中, 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我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15年4月17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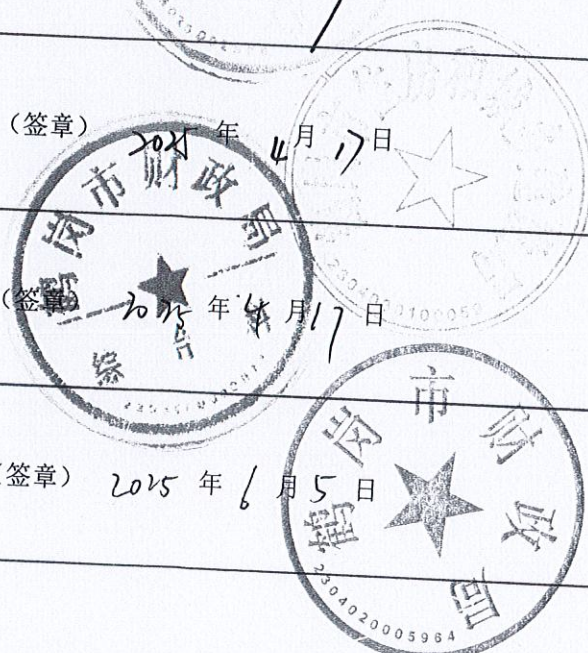
(签章) 2015年4月17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15年4月17日

财政评审组评价结果:

(签章) 2015年6月5日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专项债券-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支持完成年度化解目标						
单位名称		鹤岗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鹤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负责人		郭雷		联系电话		3339755		
财务负责人		王艳秋		联系电话		3339755		
项目预算		520万元		项目决算		520万元		
起止时间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绩效目标		用于支付2021老旧小区项目工程款，推进项目有序进行。						
完成情况		用于支付2021老旧小区项目工程款，推进项目有序进行。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审评组评分
决策 10分	项目 立项 6分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3	3	2.5	2.5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3	3	3	3
	资金 投入 4分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 5分	资金 管理 5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并严格执行，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5	1.5	1.5	1.5
产出	项目 产出	数量指标	10	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支持完成年度化解目标资金项目数≥1项	9	8.5	9	9
		质量指标	10	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支持完成年度化解目标资金项目完成率≥90%	9	9	8.5	8.5

40分	出40分	时效指标	10	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 支持完成年度化解目标 资金项目完成时效≤12月	9	9.2	9.7	9.6
		成本指标	10	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 支持完成年度化解目标 资金项目总成本控制≤520万元	9	9.3	9.2	9.2
效益45分	项目效益45分	经济效益	10	助力经济发展等≥520万元	9.5	9.2	9.5	9.5
		社会效益	10	助力社会和谐稳定等≥90%	9	8.5	9	9
		环境效益	10	助力改善生态环境、节能环保等≥90%	9	9.5	9	9
		持续影响	5	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 支持完成年度化解目标 资金项目持续影响≥1年	4.5	4	4.2	4.2
		满意度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95%	9	9	8.5	8.5
合计			100		92	91.2	91.9	91

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 80(含)-90分为良, 60(含)-80分为中, 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我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4月17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4月17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4月17日

财政审评组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6月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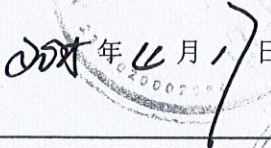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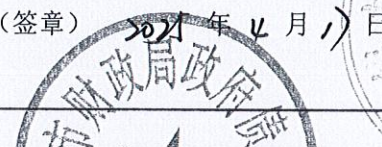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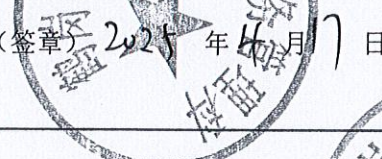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专项债券-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支持完成年度化解目标						
单位名称		鹤岗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鹤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负责人		郭雷		联系电话		3339755		
财务负责人		王艳秋		联系电话		3339755		
项目预算		742万元		项目决算		742万元		
起止时间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绩效目标		用于支付采煤沉陷区外配套一标、老旧小区、南山名苑四期等项目工程款及前期费用，推进项目有序进行。						
完成情况		用于支付采煤沉陷区外配套一标、老旧小区、南山名苑四期等项目工程款及前期费用，推进项目有序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审评组评分
决策 1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3	3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2.5	2.5	2.5	2.5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 5分	资金管理 5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并严格执行，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5	1.5	1.5	1.5
产出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10	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支持完成年度化解目标资金项目数≥1项	9	9	9.5	9.5
		质量指标	10	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支持完成年度化解目标资金项目完成率≥90%	9.5	9	9	9

40分	40分	时效指标	10	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 支持完成年度化解目标 资金项目完成时效≤12月	9	9	9.2	9
		成本指标	10	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 支持完成年度化解目标 资金项目总成本控制≤742万元	9	9.5	9.3	9.3
效益45分	项目效益45分	经济效益	10	助力经济发展等≥742万元	9.2	9	9	9
		社会效益	10	助力社会和谐稳定等≥90%	9	8.5	9	9
		环境效益	10	助力改善生态环境、节能环保等≥90%	9	8.5	8.5	8.5
		持续影响	5	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 支持完成年度化解目标 资金项目持续影响≥1年	4.5	4	4	4
		满意度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95%	9	9	9.1	9
合计		100		91.7	90.5	90.1	90.8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评价结果: 	(签章)  2025 年 4 月 17 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签章)  2025 年 4 月 17 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签章)  2025 年 4 月 17 日
财政审评组评价结果:	(签章)  2025 年 6 月 5 日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专项债券-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支持完成年度化解目标						
单位名称		鹤岗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鹤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负责人		郭雷		联系电话		3339755		
财务负责人		王艳秋		联系电话		3339755		
项目预算		1917万元		项目决算		1917万元		
起止时间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绩效目标		用于支付住房保障服务中心承担的采煤沉陷区、煤矿棚户区、城市棚户区、城中村项目的空置房取暖费，推进项目有序进行。						
完成情况		用于支付住房保障服务中心承担的采煤沉陷区、煤矿棚户区、城市棚户区、城中村项目的空置房取暖费，推进项目有序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审评组评分
决策 1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2.5	2.5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2.5	2.5	3	3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 5分	资金管理 5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并严格执行，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5	1.5	1.5	1.5
产出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10	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支持完成年度化解目标资金项目数≥1项	9	9	8.5	8.5
		质量指标	10	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支持完成年度化解目标资金项目完成率≥90%	9.5	9.5	9	9

40分	出40分	时效指标	10	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 支持完成年度化解目标 资金项目完成时效≤12月	9	9.5	9.5	9.5
		成本指标	10	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 支持完成年度化解目标 资金项目总成本控制≤1917万元	9.5	9.5	9.3	9.3
效益45分	项目效益45分	经济效益	10	助力经济发展等≥1917万元	9	9.5	9.3	9.2
		社会效益	10	助力社会和谐稳定等≥90%	9	9	9	9
		环境效益	10	助力改善生态环境、节能环保等≥90%	9	9.5	9	9
		持续影响	5	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 支持完成年度化解目标 资金项目持续影响≥1年	4	4	4	4
		满意度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95%	9	9	9	9
合计			100		91	92.5	91.8	91.5

说明：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我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4月17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4月17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4月17日

财政评审组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6月5日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专项债券-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支持完成年度化解目标						
单位名称		鹤岗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鹤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负责人		郭雷		联系电话		3339755		
财务负责人		王艳秋		联系电话		3339755		
项目预算		5986.62万元		项目决算		5986.62万元		
起止时间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绩效目标		用于支付采煤沉陷区外配套一标、老旧小区、南山名苑四期等项目工程款及前期费用，推进项目有序进行。						
完成情况		用于支付采煤沉陷区外配套一标、老旧小区、南山名苑四期等项目工程款及前期费用，推进项目有序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审评组评分
决策 1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2.5	2.5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2.5	2.5	2.5	2.5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 5分	资金管理 5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并严格执行，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5	1.5	1.5	1.5
产出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10	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支持完成年度化解目标资金项目数≥1项	9	9	9	9
		质量指标	10	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支持完成年度化解目标资金项目完成率≥90%	9.5	9.5	9.5	9.5

4 0 分	出 4 0 分	时效指标	10	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 支持完成年度化解目标 资金项目完成时效≤12 月	9	9.5	9	9
		成本指标	10	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 支持完成年度化解目标 资金项目总成本控制≤ 5986.62万元	9	9	9.5	9.5
效 益 4 5 分	项 目 效 益 4 5 分	经济效益	10	助力经济发展等≥ 5986.62万元	9.5	9	9	9
		社会效益	10	助力社会和谐稳定等≥ 90%	9	9.5	8.5	8.5
		环境效益	10	助力改善生态环境、节 能环保等≥90%	8.5	8	9	9
		持续影响	5	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 支持完成年度化解目标 资金项目持续影响≥1年	4.5	4.5	5	5
		满意度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95%	9	9	10	9
合计			100		91	90.5	93	92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我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 6月 17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 6月 17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 6月 17日

财政评审组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 6月 5日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一般债券-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拖欠企业账款						
单位名称		鹤岗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鹤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负责人		郭雷		联系电话		3339755		
财务负责人		王艳秋		联系电话		3339755		
项目预算		2048万元		项目决算		2048万元		
起止时间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绩效目标		用于支付鹤岗市煤矿棚户区、采煤沉陷棚户区动迁修复工程，推进项目有序进行。						
完成情况		用于支付鹤岗市煤矿棚户区、采煤沉陷棚户区动迁修复工程，推进项目有序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审评组评分
决策 10分	项目 立项 6分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3	3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2.5	2.5	3	3
	资金 投入 4分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 5分	资金 管理 5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并严格执行，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5	1.5	1.5	1.5
产出	项目 产	数量指标	10	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拖欠企业账款资金项目数≥1项	9.2	9	9.5	9.5
		质量指标	10	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拖欠企业账款资金项目完成率≥90%	9	9	9.5	9.5

40分	出40分	时效指标	10	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 拖欠企业账款资金项目 完成时效≤12月	9	8.5	8.5	8.5
		成本指标	10	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 拖欠企业账款资金项目 总成本控制≤2048万元	9	9.2	9	9
效益45分	项目效益45分	经济效益	10	助力经济发展等≥2048万元	9	9	9.5	9.5
		社会效益	10	助力社会和谐稳定等≥90%	9	9	8.5	8.5
		环境效益	10	助力改善生态环境、节能环保等≥95%	9	8.5	9	9
		持续影响	5	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 拖欠企业账款资金项目 持续影响≥1年	4.5	4	4.5	4.5
		满意度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95%	9	9.5	9.2	9
合计		100		91.2	90.2	92.2	90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 80(含)-90分为良, 60(含)-80分为中, 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 年 4 月 17 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 年 4 月 17 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 年 4 月 17 日

财政审评组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 年 6 月 5 日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一般债券-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拖欠企业账款						
单位名称		鹤岗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鹤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负责人		郭雷		联系电话		3339755		
财务负责人		王艳秋		联系电话		3339755		
项目预算		1500万元		项目决算		1500万元		
起止时间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绩效目标		用于支付采煤沉陷棚户区经一路电力线路新建改造（电力安装）动迁修复工程款，推进项目有序进行。						
完成情况		用于支付采煤沉陷棚户区经一路电力线路新建改造（电力安装）动迁修复工程款，推进项目有序进行。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审评组评分
决策 10分	项目 立项 6分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3	3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2.5	2.5	3	3
	资金 投入 4分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 5分	资金 管理 5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并严格执行，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	1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5	1.5	1.5	1.5
产出	项目 产出	数量指标	10	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拖欠企业账款资金项目数≥1项	9.2	9	9.5	9.5
		质量指标	10	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拖欠企业账款资金项目完成率≥90%	9	9	9	9

40分	出40分	时效指标	10	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 拖欠企业账款资金项目 完成时效≤12月	9	9	9.5	9.5
		成本指标	10	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 拖欠企业账款资金项目 总成本控制≤1500万元	9	8.5	9	9
效益45分	项目效益45分	经济效益	10	助力经济发展等≥1500万元	9.2	9	9.5	9.5
		社会效益	10	助力社会和谐稳定等≥90%	9	9.5	8.5	8.5
		环境效益	10	助力改善生态环境、节能环保等≥95%	9	9	9	9
		持续影响	5	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 拖欠企业账款资金项目 持续影响≥1年	4.5	4	4.5	4
		满意度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95%	9	9	9.5	9
合计			100		91.4	89.5	92.05	91.05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 80(含)-90分为良, 60(含)-80分为中, 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我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15年4月17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15年4月17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优

(签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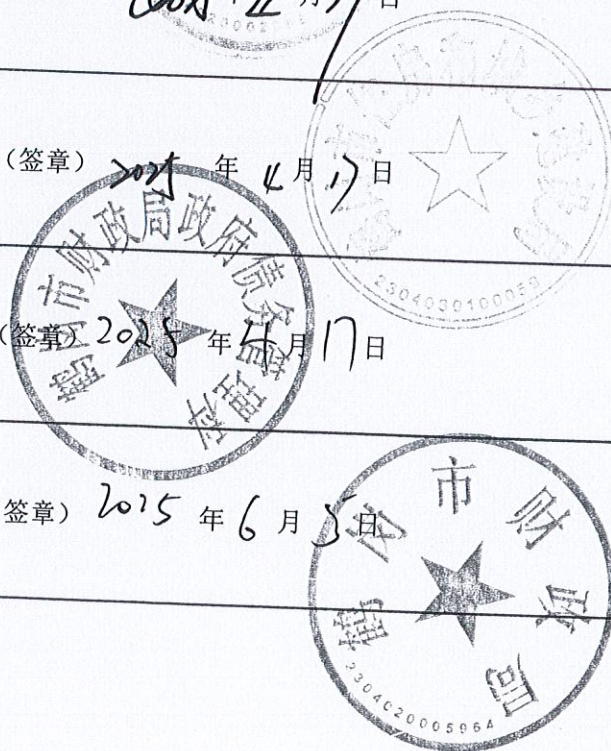
2015年4月17日

财政评审组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15年6月5日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一般债券-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拖欠企业账款						
单位名称		鹤岗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鹤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负责人		郭雷		联系电话		3339755		
财务负责人		王艳秋		联系电话		3339755		
项目预算		3062.16万元		项目决算		3062.16万元		
起止时间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绩效目标		用于支付城中村项目尚志西路动迁修复工程款，推进项目有序进行。						
完成情况		用于支付城中村项目尚志西路动迁修复工程款，推进项目有序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审评组评分
决策 1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3	3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3	3	3	3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 5分	资金管理 5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并严格执行，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5	1.5	1.5	1.5
产出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10	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拖欠企业账款资金项目数≥1项	9.2	9	9	9
		质量指标	10	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拖欠企业账款资金项目完成率≥90%	9	9	9	9

40分	出40分	时效指标	10	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 拖欠企业账款资金项目 完成时效≤12月	9	9.5	9	9
		成本指标	10	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 拖欠企业账款资金项目 总成本控制≤3062.16万元	9	9.5	9	9
效益45分	项目效益45分	经济效益	10	助力经济发展等≥ 3062.16万元	9.2	9	9	9
		社会效益	10	助力社会和谐稳定等≥ 90%	9	8.5	9	9
		环境效益	10	助力改善生态环境、节 能环保等≥95%	9	8.5	9	9
		持续影响	5	支持化解地方债务风险 拖欠企业账款资金项目 持续影响≥1年	4.2	4.5	4.5	4
		满意度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95%	9	9	9.5	9
合计		100		91.6	95	92	90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我评价结果: 张

(签章) 2015 年 4 月 17 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张

(签章) 2015 年 4 月 17 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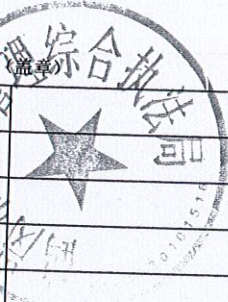
(签章) 2015 年 4 月 17 日

财政评审组评价结果: 张

(签章) 2015 年 6 月 5 日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



项目名称		鹤岗市2021年供热老旧管网改造项目							
单位名称		鹤岗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主管部门			
单位负责人		任雪松				联系电话		0468-6670001	
财务负责人		黄芳				联系电话		0468-6670018	
项目预算		772.32万元				项目决算		772.32万元	
起止时间		2024 年 1 月 至 2024 年 12 月							
绩效目标		完成鹤岗市2021年供热老旧管网改造项目任务, 改造供热老旧管网长度363600米, 申请资金772.32万元, 用于工程建设。							
完成情况		资金已拨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审评组评分	
决策10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3	3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3	3	3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 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 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5分	资金管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 并严格执行, 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 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5	1.5	1.5	1.5	
产出40分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10	完成供热管网改造长度≥363600米	10	10	10	10	
		质量指标	10	项目验收合格率≥95%	10	10	10	10	
		时效指标	10	项目完成时效≤1个月	10	10	10	10	
		成本指标	10	项目预算资金成本控制≤772.32万元	10	10	10	10	
效益45分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10	节约能源, 挺高能效≥10%	9	9	9	9	
		社会效益	10	用户室内温度稳定性≥95%	9	9	9	9	
		环境效益	10	节能减排, 提高管网输送效率≥5%	9	9	9	9	
		持续影响	5	可持续影响≥15年	5	5	5	5	
		满意度	10	受益群体满意度≥95%	9	9	9	8	
合计			100		96	96	96	95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 80(含)-90分为良, 60(含)-80分为中, 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评价结果:

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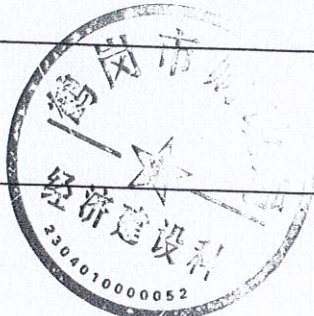
(签章) 2025 年 4 月 14 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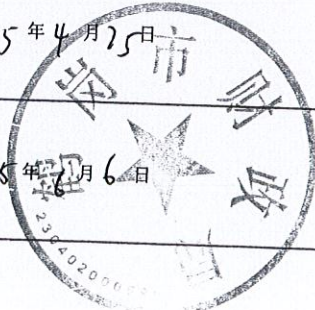
(签章) 2025 年 4 月 14 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 年 4 月 25 日



财政审评组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 年 4 月 6 日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项目名称		鹤岗市住宅小区燃气管道改造建设工程							
单位名称		鹤岗市市政基础设施管护中心				主管部门			
单位负责人		曹少春				联系电话			
项目负责人		张红				联系电话			
项目预算		600万元				项目决算			
起止时间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绩效目标		完成鹤岗市住宅小区燃气管道改造建设工程款支付600万元。							
完成情况		完成资金支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审评组评分	
决策10分	项目立项6分 资金投入4分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3	3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3	3	3	3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5分	资金管理5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并严格执行，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5	1.5	1.5	1.5	
产出40分	项目产出40分	数量指标	10	项目建设数量≥1项	10	10	10	10	
		质量指标	10	项目完成率≥95%	10	10	10	10	
		时效指标	10	项目完成时效≤12个月	10	10	10	10	
		成本指标	10	项目预算资金成本控制≤600万元	10	10	10	10	
效益45分	项目效益45分	经济效益	10	助力经济发展≥600万元	9	9	9	9	
		社会效益	10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95%	9	9	9	9	
		环境效益	10	强化环境管理，助力节能减排≥95%	8	8	8	8	
		持续影响	5	工程建设项目持续影响≥1年	4	4	4	4	
		满意度	10	受益群体满意度≥95%	9	9	9	9	
合计					94	94	94	93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评价结果：优 (签章) 2025年4月14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优 (签章) 2025年4月29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优 (签章) 2025年4月25日									
财政审评组评价结果：优 (签章) 2025年6月6日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 (盖章)

项目名称		鹤岗市雨污分流及排水防涝工程						
单位名称		鹤岗市市政基础设施管护中心		主管部门		鹤岗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单位负责人		曹少春		联系电话		664681111		
财务负责人		张红		联系电话		13145489009		
项目预算		2222.46万元		项目决算		2222.46万元		
起止时间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绩效目标		完成鹤岗市雨污分流及排水防涝工程资金支付222.46万元。						
完成情况		完成资金支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评审组评分
决策10分	项目6分 分立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3	3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3	3	3	3
	资金4分 分投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5分	资金管理5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并严格执行,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5	1.5	1.5	1.5
产出40分	项目产出40分	数量指标	10	项目建设数量≥1项	10	10	10	10
		质量指标	10	项目完成率≥95%	10	10	10	10
		时效指标	10	项目完成时效≤12个月	10	10	10	10
		成本指标	10	项目预算资金成本控制≤2222.46万元	10	10	10	10
效益45分	项目效益45分	经济效益	10	助力经济发展≥2222.46万元	9	9	9	9
		社会效益	10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95%	9	9	9	8
		环境效益	10	强化环境管理,助力节能减排≥95%	8	8	8	8
		持续影响	5	工程建设项目持续影响≥1年	4	4	4	4
		满意度	10	受益群体满意度≥95%	9	9	9	9
合计			100		94	94	94	93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评价结果: 优 (盖章) 2025年4月14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优 (盖章) 2025年4月14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优 (盖章) 2025年4月15日

财政评审组评价结果: 优 (盖章) 2025年6月6日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综合项目款-经济发展扶持资金						
单位名称		黑龙江鹤岗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主管部门		开发区		
单位负责人		张全成		联系电话		8951817		
财务负责人		赵艳军		联系电话		8951812		
项目预算		2490.62万元		项目决算		2490.62万元		
起止时间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绩效目标		促进鹤岗市农牧产业发展，提高地区经济总量。						
完成情况		按照第三方评估结果，经市政府及财政审核把关后，支付北大荒农牧发展有限公司奖励资金，促进鹤岗市农牧产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审评组评分
决策 1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3	3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3	3	3	3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 5分	资金管理 5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并严格执行，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5	1.5	1.5	1.5
产出 40分	项目产出 40分	数量指标	10	预算项目数量≥1项	9	9	9	9
		质量指标	10	项目完成率≥90%	9	9	9	9
		时效指标	10	资金支出及时率≥	9	9	9	9
		成本指标	10	成本控制≤2490.62万元	9	9	9	9
	项	经济效益	10	助力经济发展≥50%	9	9	9	9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盖章）

效益 4 5 分	目 效 益 4 5 分	社会效益	10	助力社会和谐稳定≥50%	9	9	9	9
		环境效益	10	助力改善生态环境、节能环保≥50%	9	9	9	9
		持续影响	5	持续执行预算政策≥1年	5	5	5	5
		满意度	10	企业满意度≥95%	10	10	9	9
合计		100		93	93	92	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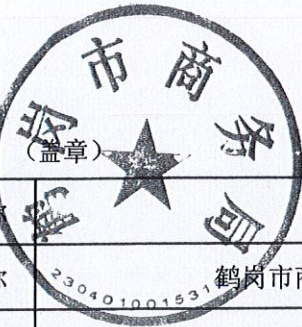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我评价结果：	（签章） 2025年4月10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签章） 2025年4月10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签章） 2025年6月3日
财政审评组评价结果：	（签章） 2025年6月11日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 (盖章)



项目名称		综合项目款-经济发展扶持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商务局		主管部门		鹤岗市商务局		
单位负责人		于浩		联系电话		19604680009		
财务负责人		左明达		联系电话		15636738333		
项目预算		1500万元		项目决算		1500万元		
起止时间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绩效目标		按照政府要求保质保量做好消费券发放，助力促消费						
完成情况		已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审评组评分
决策 10分	项目 立项 6分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3	3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3	3	3	3
	资金 投入 4分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 5分	资金 管理 5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并严格执行，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	1	1	1
产出	项目 产	数量 指标	10	项目数量=1个	10	10	10	10
		质量 指标	10	项目验收合格率≥99%	9	9	9	9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盖章）

40分	出40分							
		时效指标	10	资金拨付完成率=1月	9	9	9	9
成本指标	10	经费成本≤1500万元	9	9	9	9		
		生态环境成本≥99%						
效益45分	项目效益45分	经济效益	10	助力项目正常运行≥99%	9	9	9	9
		社会效益	10	助力社会发展≥99%	9	9	9	9
		环境效益	10	促进生态发展≥99%	9	9	9	9
		持续影响	5	可持续影响≥99%	5	5	5	5
		满意度	10	群众满意率≥99%	9.5	9.5	9.5	9.5
		合计		100		93	93	93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我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 年 4 月 10 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 年 4 月 10 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 年 6 月 3 日
财政评审组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 年 6 月 12 日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 (盖章)

项目名称		综合项目款-地方配套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商务局		主管部门		鹤岗市商务局		
单位负责人		于浩		联系电话		19604680009		
财务负责人		左明达		联系电话		15636738333		
项目预算		513万元		项目决算		513万元		
起止时间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绩效目标		按照相关部门要求保质保量及时支付, 提高满意度。						
完成情况		已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审评组评分
决策 1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3	3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3	3	3	3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 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 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 5分	资金管理 5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 并严格执行, 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 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	1	1	1
产出 40分	数量指标	10	项目数量=1个	10	10	10	10	10
	质量指标	10	项目验收合格率≥99%	9.5	9.5	9	9	
时效指标	10	资金拨付完成率=1月	9	9	9	9		

		成本指标	10	经费成本≤513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99%	9	9	9	9
效益 4 5 分	项目 效益 4 5 分	经济效益	10	助力项目正常运行≥99%	9	9	9	9
		社会效益	10	助力社会发展≥99%	9	9	9	9
		环境效益	10	促进生态发展≥99%	9	9	9	8
		持续影响	5	可持续影响≥99%	5	5	5	5
		满意度	10	群众满意率≥99%	9.5	9.5	9.5	9
		合计	100		93.5	93.5	93	91.5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 80(含)-90分为良, 60(含)-80分为中, 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我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4月10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4月10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6月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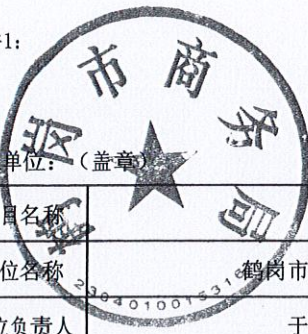
财政评审组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6月11日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 (盖章)

项目名称	中央转移支付(政府性基金预算)-汽车报废更新补贴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商务局		主管部门		鹤岗市商务局			
单位负责人	于浩		联系电话		19604680009			
财务负责人	左明达		联系电话		15636738333			
项目预算	696万元		项目决算		696万元			
起止时间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绩效目标	按照相关部门要求保质保量及时支付,提高满意度。							
完成情况	已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审评组评分
决策 1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3	3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3	3	3	3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 5分	资金管理 5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并严格执行,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	1	1	1
产出 40分	项目产出 40分	数量指标	10	项目数量=1个	10	10	10	10
	质量指标	10	项目验收合格率≥99%	9	9	9	9	
时效指标	10	资金拨付完成率=1月	9.5	9.5	9	9		

		成本指标	10	经费成本≤696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99%	9	9	9 9
		经济效益	10	助力项目正常运行≥99%	9	9	9 9
		社会效益	10	助力社会发展≥99%	9	9	9 9
		环境效益	10	促进生态发展≥99%	9	9	9 9
		持续影响	5	可持续影响≥99%	5	5	5 5
		满意度	10	群众满意率≥99%	9	9	9 8.5
效益 4 5 分	项目 效益 4 5 分	合计	100		93	93	92.5 92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我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4月10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4月10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6月3日

财政评审组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6月11日

附件1:

填报单位: (盖章)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项目名称		中央转移支付（政府性基金预算）-汽车置换更新补贴资金						
单位名称		0015316 鹤岗市商务局		主管部门		鹤岗市商务局		
单位负责人		于浩		联系电话		19604680009		
财务负责人		左明达		联系电话		15636738333		
项目预算		527万元		项目决算		527万元		
起止时间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绩效目标		按照相关部门要求保质保量及时支付，提高满意度。						
完成情况		已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审评组评分
决策 1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3	3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3	3	3	3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 5分	资金管理 5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并严格执行，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	1	1	1
产出 40分	数量指标	10	项目数量=1个		10	10	10	10
	质量指标	10	项目验收合格率≥99%		9.5	9.5	9	9
时效指标	10	资金拨付完成率=1月		9.5	9.5	9.5	9.5	

		成本指标	10	经费成本≤527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99%	9	9	9	9
		经济效益	10	助力项目正常运行≥99%	9	9	9	9
		社会效益	10	助力社会发展≥99%	9	9	9	9
		环境效益	10	促进生态发展≥99%	9	9	9	9
		持续影响	5	可持续影响≥99%	5	5	5	5
		满意度	10	群众满意率≥99%	9	9	9	9
效益 4 5 分	项目 效益 4 5 分	合计	100		93.5	93.5	93	93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 80(含)-90分为良, 60(含)-80分为中, 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4月10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4月10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6月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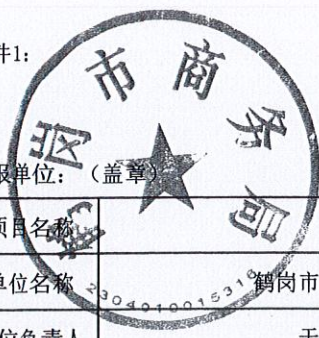
财政评审组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6月11日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 (盖章)

项目名称		中央转移支付(政府性基金预算)-第二批汽车报废更新补贴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商务局		主管部门		鹤岗市商务局		
单位负责人		于浩		联系电话		19604680009		
财务负责人		左明达		联系电话		15636738333		
项目预算		520.5万元		项目决算		520.5万元		
起止时间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绩效目标		按照相关部门要求保质保量及时支付,提高满意度。						
完成情况		已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审评组评分
决策 1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3	3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3	3	3	3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 5分	资金管理 5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并严格执行,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	1	1	1
产出 40分	项目产出 40分	数量指标	10	项目数量=1个	10	10	10	10
	质量指标	10	项目验收合格率≥99%	9	9	9	9	
时效指标	10	资金拨付完成率=1月	9	9	9	9		

		成本指标	10	经费成本≤520.5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99%	9.5	9.5	9 9
		经济效益	10	助力项目正常运行≥99%	9.5	9.5	9.5 9.5
		社会效益	10	助力社会发展≥99%	9	9	9 9
		环境效益	10	促进生态发展≥99%	9	9	9 9
		持续影响	5	可持续影响≥99%	5	5	5 5
		满意度	10	群众满意率≥99%	9	9	9 8
		合计	100		93.5	93.5	93 92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4月10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4月10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6月3日

财政评审组评价结果:

3优

(签章)

2025年6月1日

附件1

填报单位：（盖章）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项目名称		省级转移支付（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023年批零住餐入统企业奖励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商务局		主管部门		鹤岗市商务局		
单位负责人		于浩		联系电话		19604680009		
财务负责人		左明达		联系电话		15636738333		
项目预算		1176万元		项目决算		1176万元		
起止时间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绩效目标		按照相关部门要求保质保量及时支付，提高满意度。						
完成情况		已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审评组评分
决策 1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3	3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3	3	3	3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 5分	资金管理 5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并严格执行，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	1	1	1
产出 40分	数量指标	10	项目数量=1个	10	10	10	10	10
	质量指标	10	项目验收合格率≥99%	9.5	9.5	9	9	
时效指标	10	资金拨付完成率=1月	9.5	9.5	9.5	9.5		

		成本指标	10	经费成本≤1176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99%	9.5	9.5	9 9
		经济效益	10	助力项目正常运行≥99%	9	9	9 9
		社会效益	10	助力社会发展≥99%	9	9	9 9
		环境效益	10	促进生态发展≥99%	9	9	9 8
		持续影响	5	可持续影响≥99%	5	5	5 5
		满意度	10	群众满意率≥99%	9	9	9 8
效益 4 5 分	项目 效益 4 5 分	合计	100		94	94	93 91 ⁰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我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4月10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4月10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6月3日

财政评审组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6月11日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鹤岗市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中央转移支付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林业和草原局		主管部门		鹤岗市人民政府		
单位负责人		孟宪新		联系电话		0468-3330878		
财务负责人		王红		联系电话		13846801560		
项目预算		4569.6529		项目决算		4569.6529		
起止时间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绩效目标		对天然国有商品林实施管护；对国家公益林面积实施管护；完成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补助兑现；实现林区民生状况逐步改善；保护天然林资源，天然林资源蓄积量持续增长						
完成情况		完成了天然国有商品林管护14.84万亩；国家公益林面积实施管护面积104.89万亩；实现了林区民生状况逐步改善；保护了天然林资源，天然林资源蓄积量持续增长。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审评组评分
决策 10分	项目 分 立项 6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3	3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3	3	3	3
	资金 分 投入 4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 5分	资金 管理 5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并严格执行，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5	1.5	1.5	1.5
产出 40分	数量 指标	5	国有林保护修复管护面积（万亩）≥119.73	5	5	5	5	
		5	停伐开支人数（人）≥279	5	5	5	5	
	质量 指标	5	天然林资源森林蓄积量持续增长情况	5	5	5	5	
		5	国有林保护修复管护当期任务完成率≥95%	5	5	5	5	
	时效 指标	5	国有林保护修复管护当期任务完成率≥95%	5	5	5	5	
		2.5	资金拨付率≥95%	2.5	2.5	2.5	2.5	

			2.5	任务完成及时率 $\geq 95\%$	2.5	2.5	2.5	2.5
		成本指标	10	项目成本控制 ≤ 4569.6529 万元	10	10	10	10
效益 4 5 分	项目 效益 4 5 分	经济效益	10	助力经济发展 ≥ 12 个月	10	10	10	10
		社会效益	10	促进社会稳定 ≥ 12 个月	9	9	9	9
		环境效益	10	森林、湿地生态效益发挥 ≥ 12 个月	8	8	8	8
		持续影响	5	森林、湿地生态系统功能改善可持续影响 ≥ 12 个月	5	5	5	5
		满意度	10	满意率 $\geq 90\%$	9	9	9	8
合计			100		96	96	96	95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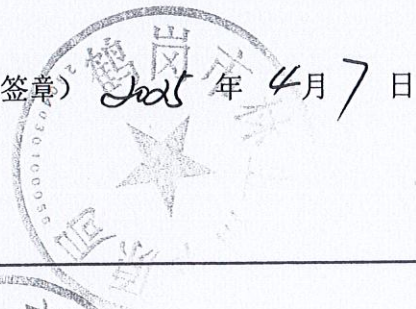
预算单位自我评价结果: 优

(签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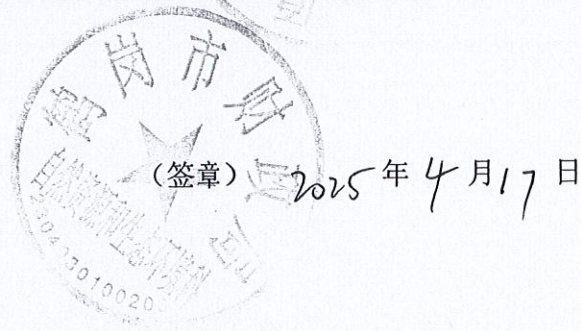
预算部门评价结果: 优

(签章)



财政业务科室评价结果: 优

(签章)



财政审评组评价结果: 优

(签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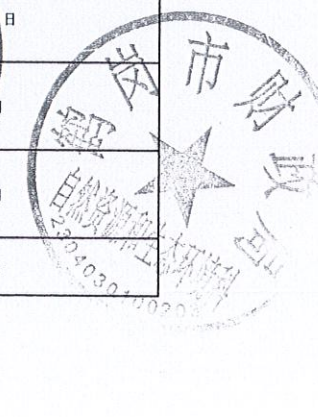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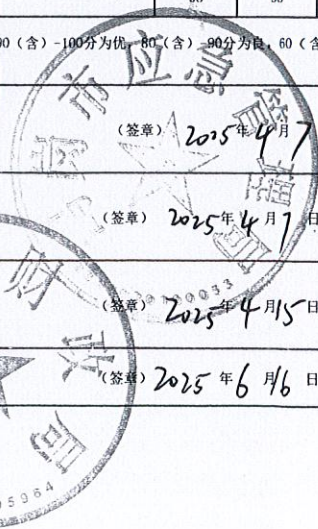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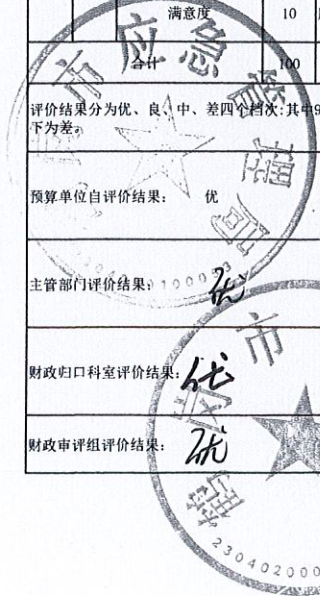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 (盖章)

项目名称		黑龙江省鹤岗市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项目(中央债券)						
单位名称		鹤岗市应急管理局		主管部门				
单位负责人		郑异军		联系电话		0468-3213001		
财务负责人		赵永斌		联系电话		0468-3213005		
项目预算		2440万元		项目决算		2440万元		
起止时间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绩效目标		通过采购应急救援装备等物资,提升队伍先进适用装备的应用水平,满足区域重特大事故灾害救援需要,为全市抢险救灾工作提供保障,最大程度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和减少灾害损失。						
完成情况		已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评审组评分
决策10分	项目立项6分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3	3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3	3	3	3
	资金投入4分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5分	资金管理5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并严格执行,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5	1.5	1.5	1.5
产出40分	项目产出40分	数量指标	10	黑龙江省鹤岗市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项目≥1项	10	10	10	10
		质量指标	10	黑龙江省鹤岗市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项目完成率≥95%	10	10	10	10
		时效指标	10	黑龙江省鹤岗市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项目完成时效≤	10	10	10	10
		成本指标	10	黑龙江省鹤岗市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项目中央债券总成本控制≤2440万元	10	10	10	10
效益45分	项目效益45分	经济效益	10	助力经济发展等≥1万元	10	10	10	10
		社会效益	10	助力社会和谐稳定等≥90%	10	10	10	10
		环境效益	10	助力改善生态环境、节能环保等≥90%	8	8	8	8
		持续影响	5	黑龙江省鹤岗市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项目持续影响≥1	5	5	5	5
		满意度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90%	10	10	10	10
满意度					100	98	98	98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4月7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100分 (签章) 2025年4月7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4月15日								
财政评审组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6月6日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 (盖章)

项目名称		综合项目款-偿还历史债务资金							
单位名称		中共鹤岗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主管部门		机关工作部门	
单位负责人		关德君				联系电话		3350009	
财务负责人		邢雅楠				联系电话		3350019	
项目预算		900万元				项目决算		900万元	
起止时间		2024年7月至2024年9月							
绩效目标		完成中共鹤岗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代市政府偿还历史债务资金工作							
完成情况		已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评审组评分	
决策10分	项目立项6分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3	3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3	3	3	3	
	资金投入4分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 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 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5分	资金管理5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 并严格执行, 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 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5	1.5	1.5	1.5	
产出40分	项目产出40分	数量指标	10	代市政府偿还历史债务资金金额=900万元	10	10	10	10	
		质量指标	10	机关工委代市政府偿还历史债务资金发放完成率≥100%	10	10	10	10	
		时效指标	10	机关工委代市政府偿还历史债务资金时效≤1月	10	10	10	10	
		成本指标	10	机关工委代市政府偿还历史债务资金经济成本控制≤900万元	10	10	10	10	
效益45分	项目效益45分	经济效益	10	助力经济发展≥900万元	10	10	10	10	
		社会效益	10	机关工委代市政府偿还历史债务资金社会效益≥95%	10	10	10	10	
		环境效益	10	机关工委代市政府偿还历史债务资金环境效益≥95%	10	10	10	9	
		持续影响	5	机关工委代市政府偿还历史债务资金可持续影响≥95%	5	5	5	5	
		满意度	10	机关工委代市政府偿还历史债务资金发放满意度≥95%	10	10	10	100	
合计			100		100	100	100	99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 80(含)-90分为良, 60(含)-80分为中, 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 年 4 月 18 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 年 4 月 18 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 年 4 月 21 日

财政评审组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 年 6 月 17 日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 (盖章)

项目名称		市监局(宝泉岭)运行费						
单位名称		鹤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主管部门		鹤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负责人		李忠辉			联系电话		13351958438	
财务负责人		赵阳			联系电话		18646877757	
项目预算		1054.51万元			项目决算		986.58万元	
起止时间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绩效目标		宝泉岭人员经费保障人员支出						
完成情况		项目执行率≥8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审评组评分
决策10分	项目立项 资金投入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3	3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3	3	3	3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5分	资金管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并严格执行,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严防超标准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5	1.5	1.5	1.5
产出40分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10	市监局(宝泉岭)运行费项目≥1项	10	10	10	10
		质量指标	10	市监局(宝泉岭)运行费工作完成率≥95%	9	9	9	9
		时效指标	10	市监局(宝泉岭)运行费项目完成时效≤1年	10	10	10	10
		成本指标	10	市监局(宝泉岭)运行费项目预算资金成本控制≤986.58万元	9	9	9	9
效益4.5分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10	助力经济发展≥986.58万元	8	8	8	8
		社会效益	10	助力社会和谐稳定≥95%	8	8	8	8
		环境效益	10	助力改善生态环境、节能环保≥95%	8	8	8	8
		持续影响	5	持续影响年限≥1年	5	5	5	5
		满意度	10	受益群体满意度≥95%	8	8	8	8
合计					90	90	90	90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及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评价结果: 优 (盖章) 2025年6月15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优 (盖章) 2025年6月15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优 (盖章) 2025年6月21日								
财政审评组评价结果: 优 (盖章) 2025年6月17日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综合项目款-部门业务费							
单位名称		鹤岗市公安局				主管部门			
单位负责人		陈伟宏				联系电话		0468-3220007	
财务负责人		张蕊				联系电话		0468-3353909	
项目预算		528万元				项目决算		526.27万元	
起止时间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绩效目标		保障公安机关警务人员权益，确保其能有效协助公安机关开展各项工作。							
完成情况		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率99.6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审评组评分	
决策10分	项目6分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3	3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3	3	3	2	
	资金4分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5分	资金管理5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并严格执行，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5	1.5	1.5	1.5	
产出40分	项目产出40分	数量指标	10	项目数量≥1项	10	10	10	10	
		质量指标	10	项目验收合格率≥95%	10	10	10	10	
		时效指标	10	项目完成时效≤1年	10	10	10	10	
		成本指标	10	项目预算资金成本控制≤528万元	10	10	10	10	
效益45分	项目效益45分	经济效益	10	助力经济发展≥528万元	10	10	10	10	
		社会效益	10	助力社会和谐稳定≥95%	10	10	10	10	
		环境效益	10	助力改善生态环境、节能环保≥95%	5	5	5	5	
		持续影响	5	持续影响年限≥1年	5	5	5	5	
		满意度	10	受益群体满意度≥95%	10	10	10	9	
合计			100		95	95	95	94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4月14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1.优

(签章) 2025年4月14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行政政法科

(签章) 2025年4月17日

财政审评组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6月19日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部门项目款-法院建设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中级人民法院				主管部门	鹤岗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负责人	马晓瑞				联系电话	04683358137		
财务负责人	田中玉				联系电话	04683358137		
项目预算	698.9万元				项目决算	698.9万元		
起止时间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绩效目标	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							
完成情况	已经按规定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审评组评分
决策10分	项目立项4分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3	3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3	3	3	3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5分	资金管理5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并严格执行，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5	1.5	1.5	1.5
产出40分	项目产出40分	数量指标	10	项目数量≥1项	10	10	10	10
		质量指标	10	项目验收合格率≥95%	10	10	10	10
		时效指标	10	项目完成时效≤1年	10	10	10	10
		成本指标	10	项目预算资金成本控制≤698.9万元	10	10	10	10
效益45分	项目效益45分	经济效益	10	助力经济发展≥698.9万元	10	10	10	10
		社会效益	10	助力社会和谐稳定≥95%	10	10	10	10
		环境效益	10	助力改善生态环境、节能环保≥95%	10	10	10	10
		持续影响	5	持续影响年限≥1年	5	4	4	4
		满意度	10	受益群体满意度≥95%	10	10	10	10
合计			100		100	99	99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4月15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4月15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4月18日								
财政审评组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6月20日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 (盖章)

项目名称		部门项目款-消防经费保障资金						
单位名称		鹤岗市消防救援支队			主管部门		消防管理服务部门	
单位负责人		刘培江			联系电话		0468-3855003	
财务负责人		黄成志			联系电话		0468-3855017	
项目预算		1206.39万元			项目决算		729.46万元	
起止时间		2024年01月至2024年12月						
绩效目标		保障辖区消防安全形势稳定, 器材装备建设达标, 保障各级队伍日常运转经费支出, 提高队伍战斗力。						
完成情况		完成了保障辖区消防安全形势稳定, 完成器材装备建设达标, 保障了各级队伍日常运转经费支出, 提高了队伍战斗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审评组评分
决策10分	项目6分 资金4分 分投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3	3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3	3	3	3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 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 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5分	资金管理5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 并严格执行, 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 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5	1.5	1.5	1.5
产出40分	项目产出40分	数量指标	10	消防经费保障资金项目数≥1项	10	10	10	10
		质量指标	10	消防经费保障资金项目完成率≥90%	6.7	6.7	6.7	6.7
		时效指标	10	消防经费保障资金项目完成时效≤12个月	10	10	10	10
		成本指标	10	消防经费保障资金项目成本控制≤1206.39万元	10	10	10	10
效益45分	项目效益45分	经济效益	10	服务人民群众, 助力经济发展等≥1206.39万元	8	8	8	8
		社会效益	10	保障消防安全, 助力社会和谐稳定等≥90%	8	8	8	8
		环境效益	10	助力改善生态环境、节能环保等≥90%	9	9	9	9
		持续影响	5	消防经费保障资金项目持续影响≥1年	5	5	5	5
		满意度	10	消防救援人员满意度≥95%	10	10	10	9
合计			100		91.7	91.7	91.7	90.7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 其中90(含)-100分为优, 80(含)-90分为良, 60(含)-80分为中, 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我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04月15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04月16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4月18日

财政审评组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6月21日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 (盖章)

项目名称	综合项目款-执法(业务)用车购置费		
单位名称	鹤岗市消防救援支队	主管部门	消防管理服务部门
单位负责人	刘培江	联系电话	0468-3855003
财务负责人	黄成志	联系电话	0468-3855017
项目预算	1490万元	项目决算	1402.12万元
起止时间	2024年01月至2024年12月		

绩效目标 保障辖区消防安全形势稳定,消防车辆建设达标,服务人民群众,提高队伍战斗力。

完成情况 完成了保障辖区消防安全形势稳定,消防车辆建设达标,服务人民群众,提高了队伍战斗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审评组评分
决策 10分	项目 6分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3	3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3	3	3	3
	资金 4分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 5分	资金 管理 5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并严格执行，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5	1.5	1.5	1.5
产出 40分	项目 产出 40分	数量指标	10	执法（业务）用车购置费项目数≥1项	10	10	10	10
		质量指标	10	执法（业务）用车购置费完成率≥90%	10	10	10	10
		时效指标	10	执法（业务）用车购置费项目完成时效≤12个月	10	10	10	10
		成本指标	10	执法（业务）用车购置费项目成本控制≤1490万元	10	10	10	10
效益 45分	项目 效益 45分	经济效益	10	服务人民群众，助力经济发展等≥1490万元	8	8	8	8
		社会效益	10	保障消防安全，助力社会和谐稳定等≥90%	8	8	8	8
		环境效益	10	助力改善生态环境、节能环保等≥90%	9	9	9	9
		持续影响	5	执法（业务）用车购置费项目持续影响≥1年	5	5	5	5
		满意度	10	消防救援人员满意度≥95%	10	10	10	9
合计			100		95	95	95	94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我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04月15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04月16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4月18日

财政审评组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6月1日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 (盖章)

项目名称		2023年第二批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数字政府建设)							
单位名称		鹤岗市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		主管部门		营商环境建设监督部门			
单位负责人		何立珠		联系电话		3955770			
财务负责人		陈其祥		联系电话		3955501			
项目预算		2020万元		项目决算		1000万元			
起止时间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绩效目标		保障数字政府项目运行。							
完成情况		已完成支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评审组评分	
决策10分	项目分立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3	3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3	3	3	3	
	资金分投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5分	资金管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并严格执行,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5	1.5	1.5	1.5	
产出40分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10	2023年第二批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数字政府建设)项目数量≥1项	10	10	10	10	
		质量指标	10	2023年第二批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数字政府建设)项目完成率≥95%	9	9	9	9	
		时效指标	10	2023年第二批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数字政府建设)项目完成时效≤1个月	10	10	10	10	
		成本指标	10	2023年第二批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数字政府建设)项目总成本控制≤1000万元	10	10	10	10	
效益45分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10	助力经济发展≥1000万元	8	8	8	8	
		社会效益	10	助力社会和谐稳定≥90%	8	8	8	8	
		环境效益	10	助力改善生态环境、节能环保≥90%	8	8	8	8	
		持续影响	5	2023年第二批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数字政府建设)项目持续影响≥1年	5	5	5	5	
		满意度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90%	9	9	9	9	
合计			100		92	92	92	92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评价结果: 优 (盖章) 2025年3月24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优 (盖章) 2025年3月24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优 (盖章) 2025年4月18日									
财政评审组评价结果: 优 (盖章) 2025年6月22日									

附件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 (盖章)

项目名称		纪检监察业务费						
单位名称		中共鹤岗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主管部门		中共鹤岗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		丁晓震			联系电话		0468-3350233	
财务负责人		吴兴海			联系电话		0468-3350233	
项目预算		800万元			项目决算		508.26万元	
起止时间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绩效目标		纪检监察办案人员差旅费、办公费、鉴定费、燃油费等支出						
完成情况		完成全年工作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审评组评分
决策10分	项目立项6分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3	3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3	3	3	3
	资金投入4分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5分	资金管理5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并严格执行,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5	1.5	1.5	1.5
产出40分	项目产出40分	数量指标	10	纪检监察业务经费项目≥1项	10	10	10	10
		质量指标	10	纪检监察业务经费项目资金完成率≥95%	8	8	8	8
		时效指标	10	纪检监察业务经费项目完成时效≤1年	10	10	10	10
		成本指标	10	纪检监察业务经费项目成本控制≤800万元	10	10	10	10
效益45分	项目效益45分	经济效益	10	上缴涉案财物≥5000万元,得10分。	10	10	10	10
		社会效益	10	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95%	9	9	9	9
		环境效益	10	处理生态环境领域问题线索≥95%	9	9	9	9
		持续影响	5	纪检监察业务经费项目可持续影响≥1年	5	5	5	5
		满意度	10	群众满意度≥95%	9	9	9	9
合计			100		95	95	95	95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评价结果: 优 (盖章) 2025年4月18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优 (盖章) 2025年4月18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优 (盖章) 2025年4月21日								
财政审评组评价结果: 优 (盖章) 2025年6月24日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

项目名称		留置专区餐费补助资金						
单位名称		中共鹤岗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主管部门		中共鹤岗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		丁晓震			联系电话		0468-3350233	
财务负责人		吴兴海			联系电话		0468-3350233	
项目预算		850万元			项目决算		806.08万元	
起止时间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绩效目标		用于保障纪律审查基地和留置专区办案人员、看护人员及被谈话人员用餐						
完成情况		完成全年工作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单位自评分	部门评分	业务科评分	审评组评分
决策10分	项目立项6分	立项依据	3	依据法律法规、文件、会议纪要、领导批示、工作计划需要、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3	3	3	3
		立项程序	3	申报条件、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制度等。	3	3	3	3
	资金投入4分	预算编制	2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2	2	2	2
		资金分配	2	资金使用分配合理、规范，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	2	2	2	2
管理5分	资金管理5分	财务管理	1.5	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合理，并严格执行，资金使用支出核算规范。	1.5	1.5	1.5	1.5
		预算执行	2	严控截留、挤占、虚列支出，严防超标使用资金等。	2	2	2	2
		资金到位	1.5	保障资金使用到位率和到位时效。	1.5	1.5	1.5	1.5
产出40分	项目产出40分	数量指标	10	留置专区餐费补助资金项目≥1项	10	10	10	10
		质量指标	10	留置专区餐费补助资金项目资金完成率≥95%	9	9	9	9
		时效指标	10	留置专区餐费补助资金项目完成时效≤1年	10	10	10	10
		成本指标	10	留置专区餐费补助资金项目成本控制≤850万元	10	10	10	10
效益45分	项目效益45分	经济效益	10	上缴涉案财物≥5000万元，得10分。	10	10	10	10
		社会效益	10	助力社会和谐稳定≥95%	9	9	9	9
		环境效益	10	助力改善生态环境、节能环保≥95%	9	9	9	9
		持续影响	5	留置专区餐费补助资金项目可持续影响≥1年	5	5	5	5
		满意度	10	群众满意度≥95%	9	9	9	8
合计			100		96	96	96	95
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预算单位自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4月18日								
主管部门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4月18日								
财政归口科室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4月21日								
财政审评组评价结果： 优 （签章） 2025年6月23日								